

##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2015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14年5月9日召开的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(以下简称“交易商协会”)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短期融资券。

公司于2014年8月收到交易商协会签发的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(中市协注【2014】CP310号)，交易商协会同意接受公司短期融资券注册，注册额度自交易商协会发出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之日起2年内有效。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8月20日刊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公司《关于申请发行短期融资券获准注册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4-45)。

公司已于2014年10月13日发行了2014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，发行金额为2亿元人民币。具体发行情况详见公司于2014年10月16日刊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关于公司2014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4-60)。

公司将于2015年8月25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2015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，本期发行金额为8亿元人民币，期限为366天，每张面值为100元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。本次发行所募集的款项将用于补充营运资金。

本次短期融资券发行的相关文件详见公司于2015年8月20日在上海清算所网站([www.shclearing.com](http://www.shclearing.com))和中国货币网([www.chinamoney.com.cn](http://www.chinamoney.com.cn))上刊登的公告。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,及时对本次发行后续工作的相关情况进行信息披露。

特此公告

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五年八月十九日